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满足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调整公司区域布局，增加公司的产能，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以 1950 万元的价格取得了枣庄市滕州市 TZ2021-12-1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1 年 4 月 21 日，与滕州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成交确认书。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1. 出让人：滕州市自然资源局
2. 地块编号：TZ2021-12-1
3. 宗地坐落：滕州市
4. 宗地面积：49722.0 平方米
5. 成交总价：人民币 1950 万元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次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将用于子公司的建设，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增加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